

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向农发行武穴市支行申请借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“公司”）为了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拟向农业发展银行武穴市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农发行武穴支行”）申请借款 800.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。

公司拟用龙坪厂区产权证书号为鄂（2019）武穴市不动产权第 0005399 号的房产土地作为抵押。具体情况以公司与农发行武穴支行签订的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为准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农发行武穴市支行申请借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抵押用于向农发行武穴支行申请借款，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8 日